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rong AI Inc.

百融智能

(前稱Bairong Inc. 百融雲創)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608)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茲提述百融智能(「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6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8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7月3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名稱已由「Bairong Inc.」更改為「Bairong AI Inc.」。此外，於2026年7月27日，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的名稱，其英文名稱已由「Bairong Inc.」更改為「Bairong AI Inc.」，而中文名稱已由「百融雲創」更改為「百融智能」(「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股份簡稱

自2026年8月14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BAIRONG-W」更改為「BAIRONG AI-W」，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百融雲-W」更改為「百融智能-W」(「更改股份簡稱」)。本公司的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股份簡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股份簡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所有印有本公司以往英文及中文名稱的已發行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該等股份的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同等數目的本公司新名稱股份之用。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之任何安排。本公司的新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

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股份簡稱的理由

董事會建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股份簡稱將更準確反映本集團以AICC (AI智能聯絡中心) 為核心的AI業務實質——該業務基於本集團自主研發之AI VoiceGPT技術，為物流、電訊運營商、券商、銀行等多場景客戶提供智能營銷、智能運營、智能客服服務。

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股份簡稱旨在清晰對外傳遞本集團的戰略方向：以人工智能賦能行業客戶，依托硅基員工(企業級AI Agent)，幫助企業客戶化解部分業務環節人力成本高的問題及提高營運效率，凸顯本集團AI商業化落地的能力。

承董事會命
百融智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韶峰

香港，2026年8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韶峰先生、王青女士及陳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廖建文教授及洪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武教授、李耀博士及張儉先生。